

证券代码：688161

证券简称：威高骨科

#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三月

## 目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1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3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	5
关于审议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	5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7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2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人员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经公司审核，符合条件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等可进入会场，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员进入会场。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二、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会召开前一天向会议会务组进行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姓名/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原则上不超过2次。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

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推举2名股东代表为计票人，1名股东代表、1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或视频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会议时间：2026年3月16日14点50分
- 2、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方亭路499号威高云行智创园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16日

至2026年3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 (四) 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表决事项
1	《关于审议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陈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龙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丛日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李进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5	关于选举吕苏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刘洪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孙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张海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六) 针对会议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会后统计现场投票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审议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以及董事的岗位职责，制定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方案如下：

#### 一、薪酬构成

公司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薪酬是与公司年度目标绩效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相挂钩，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年度的考核结果核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 二、薪酬、津贴发放标准

1、独立董事津贴：每人12万元/年（税前）。

2、非独立董事薪酬：未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或津贴。董事长及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考核结果，结合公司业绩情况等综合确定薪酬标准，并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3、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按月发放。

4、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5、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6 日

**议案二：****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换届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2026年3月16日三年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下述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为本次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人选：

提名陈敏、龙经、丛日楠、李进取、吕苏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时，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该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与其他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依法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及职工的合法权益。

上述5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就任，任期三年。上述本次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基本情况见附件《候选人简历》。

通过对上述5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本次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本议案下共有五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2.01 《关于选举陈敏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龙经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丛日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李进取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5 《关于选举吕苏云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

## 附件

### 候选人简历

**陈敏：**女，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士学位和美国华盛顿大学奥林商学院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MBA)。1999-2007 年服务于捷迈中国；2008-2009 年服务于庄臣泰华施亚太市场部；2009-2023 年服务于强生（上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历任骨科专业教育与营销服务副总监、骨科事业部关节业务总监、骨科事业部创伤业务总监、爱惜康外科事业部多个重要管理岗位等，2018-2023 年期间曾担任强生（上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骨科事业部中国区总经理，负责骨科事业部的业务发展战略、创新市场发展及产品线管理等，是强生（上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中国董事会成员之一，也是亚太区骨科领导团队成员，同时在先进医疗技术协会担任中国常务理事一职。2023 年 3 月至今担任威高集团副总裁，2024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长。

截至目前，陈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威高集团及控制的子公司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敏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龙经：**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 1996 年，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持有市场营销专业学士学位。2005 年取得山东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 7 月加入威高股份，历任销售管理部副经理、销售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营销副总裁等职务。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威高股份职工代表监事。2018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威高股份首席执行官兼执行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股份董事会主席；2020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董事。

截至目前，龙经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威高股份 H 股 480,000 股及内资股 4,800,000 股，合计 5,280,000 股；目前，威高股份持有公司股票 202,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63%。除在威高股份、威高集团及控制的子公司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龙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

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丛日楠：**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得烟台大学应用化学专业学士学位，哈尔滨工业大学工程硕士学位，2019 年修读完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课程。2003 年 8 月加入威高股份，历任注射器生产车间主任、副经理、经理、行政总裁助理、临床护理事业部副总经理、临床护理事业部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威高股份行政总裁；2021 年 5 月至今，任威高股份执行董事。2024 年 3 月至今，任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已取得医疗器械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拥有近二十年医疗器械行业生产及运营管理经验。

截至目前，丛日楠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威高股份 H 股 200,000 股及内资股 1,600,000 股，合计 1,800,000 股；目前，威高股份持有公司股票 202,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63%。除在威高股份、威高集团及控制的子公司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丛日楠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进取：**男，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毕业于哈尔滨医科大学，获外科学（骨科）硕士学位。2013 年至 2016 年历任威高骨科市场专员、脊柱产品经理、脊柱市场总监；2016 年至 2020 年历任北京欧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商务总监；2020 年至 2022 年 6 月历任威高骨科脊柱北区销售总监、威高骨科华北区销售总监；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威高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与品牌中心总监；2023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威高骨科副总经理；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威高骨科总经理、董事。

截至目前，李进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进取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吕苏云：**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协

会非执业会员，高级会计师职称。1993年本科毕业于河北农业大学，2009年至2015年历任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财务经理、会计中心经理；2015年至2020年历任威高医用制品产业集团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3年10月任威高集团财务总监；2023年10月至今，任威高骨科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吕苏云女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威高股份内资股80,000股，目前，威高股份持有公司股票202,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0.63%。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吕苏云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议案三：****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2026年3月16日三年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下述被推荐人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为本次换届选举独立董事人选：提名刘洪渭、孙建国、张海燕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就任，任期三年。上述本次董事候选人的基本情况见附件《候选人简历》。

通过对上述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上述候选人均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

本次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本议案下共有三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3.01 《关于选举刘洪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孙建国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张海燕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

## 附件

### 候选人简历

**刘洪渭：**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1987年7月起，历任山东矿业学院教务处实验设备科科长、济南研究生部经济系副主任、副教授；1998年7月起，先后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教授；2012年5月至2015年6月，任山东大学财务部部长；2015年6月至2019年11月，任山东大学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部部长；2019年11月至2023年3月，任山东大学齐鲁医学院党工委书记、管理学院教授。2022年12月至今，任威高骨科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刘洪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洪渭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孙建国：**男，1961年出生，美国国籍，生物医学工程博士，教授。1994年至2000年，任 Philips 伟康(美国)公司全球商务拓展总监;2001年至2006年，任美国 Vitalog 公司总经理、CEO;2007年至2015年，任凯迪泰医学科技公司创始人;2015年至2020年，任美国 ResdMed 瑞思迈公司(中国区)CEO;2015年至2021年，任 AdvaMed 美国先进医疗技术协会中国董事会副主席、常务理事;2011年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生物医学工程学院教授(兼职)、大健康创新与人才发展中心总顾问;2015年至今，任迪泰医学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2024年至今，任以色列 Flight(飞特)医疗技术公司董事会主席。截至目前，孙建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建国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海燕：**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副教授。2006年8月至今，历任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

截至目前，张海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海燕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